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0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追加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集团”）的通知，根据《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维持担保比例和追加担保机制，福达集团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9,699,470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划入“福达集团—中德证券-25 福达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用于对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提供补充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福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79,114,8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72%。福达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3,134,040 股，持股比例为 53.15%，其中：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292,905,926 股，持股比例为 45.37%；通过担保及信托专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50,228,114 股，持股比例为 7.78%。

本次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构成要约收购。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福达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